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059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要求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审核问询函回复披露后，相关中介机构将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9 日